学术期刊出版中作者版权保留的实践、利益协调及启示

阙忱忱[1)*]　　叶杭庆[1)]

1）浙江大学图书馆，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浙大路 38 号　310027

摘要： **[目的]**为中国学术期刊在未来开放获取实践中处理版权问题提供参考借鉴。**[方法]**采用网络文献调研法调研总结国际实践中作者版权保留的主要类型，利用利益相关者理论识别作者版权保留的利益相关主体，分析主体之间的利益关系及主要冲突。**[结果]**尝试探索针对国际实践中利益冲突的解决方案，提出作者增强版权认知，资助机构、科研机构主动参与博弈，建立科学的评价体系与激励机制，发展新型学术交流模式，调整版权利益分配格局等方法来协调冲突、平衡利益。**[结论]**期刊出版机构的数字化转型是大势所趋，中国学术期刊应及时变革出版社与数据库商主体分立的状况并形成统合的出版主体，同时更加重视版权政策的制定完善及版权协议的规范化。

关键词： 版权保留；开放获取（OA）；利益相关者；利益平衡

1 引言

在期刊文献投稿和出版过程中通常会发生文献版权转移、变化等情况，是长久以来各利益相关主体共同关注的问题。随着数字时代的来临与开放获取（以下简称“OA”）的发展，利益相关主体等对期刊文献的版权利益分配需求出现了许多新变化，作者版权保留对文献的开放与利用具有越来越重要的意义，因此相关实践活动也不断发展、演进。

我国学者对于作者版权保留的相关研究主要有：谷秀洁[1]等研究了国外 OA 期刊的作者版权保留及让渡模式，分析了雇主、资助者、出版者对待版权保留的立场与政策的变化；欧彦[2]等调研了 14 个国际出版商的版权协议与版权政策，其中包含与版权保留相关的版权归属、许可协议、自存储等，分析作者与出版商两个主体的权责；肖冬梅[3]认为开放存取通过对版权的争取、让渡、保留从而保障公众的信息权利；傅蓉[4]对 OA 期刊的版权模式作了分析和评价，认为作者保留部分版权可使版权保护形式更灵活。以上研究大多偏重介绍版权保留的类型、政策、相关主体权责等，并未针对利益主体之间的关系、利益冲突、解决方案在理论框架下进行深入探析。本文通过总结近年来 OA 浪潮下国际实践中版权保留的主要类型来识别参与主体，对主体之间的冲突进行分析并探索解决方案，进而对中国学术期刊目前面临的版权问题提出具体建议。

2 研究方法与概念界定

本文采用网络文献调研法与利益相关者理论分析法。“利益相关者”一词最早由美国学者安索夫（ANSOFF H I）1965 年引入经济学和管理学界[5]。利益相关者理论认为：为了达成一个理想的企业目标，必须综合考虑和满足企业诸多利益相关者的需求，得到利益相关者的

作者简介：叶杭庆(ORCID: 0000-0003-1771-4926)，硕士，副研究馆员，E-mail：hqye@zju.edu.cn。

*通信作者：阙忱忱(ORCID: 0000-0003-1614-7034)，硕士，馆员，E-mail：ccque@zju.edu.cn。

支持和投入[6]，即利益相关者是能够影响企业目标实现的主体。本研究认为期刊文献在产出、出版、利用等过程中版权主要利益相关主体包括文献作者、出版方、资助方、文献消费者等。其中，文献作者是指利用智力投入产出文献的创作者与原始版权所有者。出版方指的是负责将期刊文献进行出版发行的主体，在国际实践中多为数字期刊出版机构，在中国主要包括传统期刊出版社、数字期刊集成数据库商等。资助方是指为支持科学研究而投入资金的主体，包括公共科研基金、私人科研基金等，本文主要讨论公共资助机构。文献消费者是指购买、阅读、利用文献的群体，主要包括科研人员、社会公众等。

本文通过网络文献调研法调研各机构及组织的官方网站信息，总结国际实践中作者版权保留的主要类型，利用利益相关者理论分析法识别与作者版权保留相关的利益主体，剖析主体之间的利益关系及主要冲突，尝试探索针对国际实践利益冲突的解决方案，以期为中国学术期刊在未来 OA 实践中处理版权问题提供参考借鉴。

3 国际实践情况及问题分析

3.1 国际实践情况

版权指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的创作者对其所创作的作品享有的权利，包括精神权利和经济权利[7]。然而现实中，文献版权所有人——作者由于科研评价、职业发展等多重压力，需要发表大量学术文献，在出版情境中经常处于弱势地位，不得不按照期刊出版机构的要求将文献版权完全转让，以确保文献顺利出版传播。完全转让版权可以避免版权纠纷、保障出版机构的商业利益，但也意味着作者可能丧失将成果存储于个人网站及线上知识库、在教学科研中使用、创作衍生作品等诸多合理权利。如今期刊文献出版已演变成“作者付出版费、读者付使用费、出版机构牟利”的模式[3]，国际期刊出版机构占有论文版权不断上涨出版费及数据库购买费。正是在这种背景下，作者版权保留倡导和 OA 运动应运而生。

本研究中的“作者版权保留”指的是作者对版权的争取、部分保留、并向公众让渡的行为。根据调研，国际实践中作者版权保留大致可分为三种不同类型：由文献作者或其受雇科研机构发起的“作者版权补遗协议”，由公共科研资助机构发起的“作者部分版权保留”策略，由期刊出版机构提供的“作者部分版权保留”政策。

3.1.1 作者版权补遗协议

“作者版权补遗协议”（以下简称“补遗协议”）指的是作者在期刊文献出版时为避免出版协议中的完全转移版权条款，为保留部分版权而向出版方发起签署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协议[8]。补遗协议一般为作者自主选择或根据特定公共资助机构的版权保留与开放要求而应用。

学术出版与学术资源联盟（SPARC）于 2005 年最早推出补遗协议[1]。该协议的最新版本[9]是 SPARC 与知识共享组织（Creative Commons）、科技共享组织（Science Commons）联名发布的，主要内容包括：1、作者保留非商业使用、演绎作品、授权他人非商业使用的权利；2、出版者同意在首次出版 14 天内向作者发送未加技术限制的最终版本文献；3、承认作者优先授权予其受雇机构或资助机构非专有版权许可。

许多高校和科研机构也提供补遗协议模板。麻省理工学院（MIT）提供的补遗协议与 SPARC 协议相比最大的特点是强调作者受雇机构及社会公众的权利，如规定作者可将最终手稿版本文献存储于受雇机构所控网站及国家开放平台；作者也可以非专有授权其受雇机构以电子或印刷形式使用、复制、分发、展示等方式将其作品用于受雇机构的各种学术、专业活动中[10]。MIT 补遗协议主要为适应美国政府发布的“扩大公众获得联邦资助研究成果机会”

的相关指令[11]，适用于已发布 OA 要求的资助机构所资助成果的出版。

3.1.2 资助机构的作者版权保留策略

由表（1）可知，部分国家/地区公共科研资助机构的版权及 OA 政策均要求被资助人保留足够的版权以便成果尽快开放。如：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IH）指出由其资助的所有研究人员在文献被接受出版后，必须保留能够向 PubMed Central（PMC）提交文献最终同行评审手稿电子版的版权，并在官方出版日期后 12 个月内开放[12]；加拿大卫生研究院（CIHR）规定：被资助人需要确认投稿期刊允许作者保留版权或允许作者遵循资助机构的自存储政策，并保证最终同行评审手稿全文在出版后 12 个月内通过出版机构网站或线上知识库开放获取[13]；澳大利亚研究理事会（ARC）规定作者应与出版机构讨论、协商适当的出版协议条款，促使研究文献根据版权或许可协议能够遵循在出版日期后 12 个月内开放，成果元数据在出版后 3 个月内于机构知识库中向公众开放的原则[14]；在欧盟委员会和研究理事会支持下成立的 S 联盟（cOAlition S）于 2020 年 7 月发布《权利保留策略》（Rights Retention Strategy），表示科研作者可向包括订阅期刊在内的任何期刊投稿，但是必须保留足够的版权符合开放获取要求，即受资助产出研究文献的录用手稿版本（Author Accepted Manuscripts, 以下简称“AAM”）或正式出版版本（Version of Record, 以下简称“VoR”）适用 CC-BY（知识共享-署名）许可或同等许可以优先许可（prior license）或优先义务（prior obligation）方式在发表后无时滞开放获取[15]。

表 1 部分国家/地区公共科研资助机构的版权及 OA 政策

序号	机构名称	是否要求作者版权保留	OA 时滞期要求
1	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IH）	是，最终同行评审手稿	12 个月以内
2	加拿大卫生研究院（CIHR）	是，最终同行评审手稿全文	12 个月以内
3	澳大利亚研究理事会（ARC）	是，未强调版本	成果 12 个月以内，元数据 3 个月以内
4	S 联盟（cOAlition S）	是，AAM 或 VoR	无时滞

3.1.3 期刊出版机构的作者版权保留政策

虽然在传统出版环境下，期刊出版机构通常要求作者在文献出版前转让版权，但在互联网发展和数字出版推动 OA 的压力下，出版机构对待文献版权的态度也在不断改变。根据调研结果，国际出版机构公布的与版权保留相关的政策通常包含三个部分：版权归属、面向使用者的版权许可、面向作者的自存储政策（表 2）。

根据开放程度不同将国际出版机构分为 OA 出版机构（以下简称“OA 机构”）和传统出版机构两类。OA 机构如 PLOS[16]、SpringerOpen[17]、BMC 等，通常出版完全 OA 期刊（fully OA journal）与 OA 文献，对待版权的态度更为开放，表示 OA 文献版权由作者保留，通常应用较为宽松的版权许可协议 CC-BY，仅要求使用时保留作者署名，也允许 VoR 的自存储与立即开放获取。传统出版机构如 Springer Nature[18]、Elsevier[19]、Taylor & Francis、Wiley 等，通常出版完全 OA 期刊、提供 OA 选项的复合期刊（hybrid journal）等。其中，OA 期刊的版权政策与 OA 机构相同，而复合期刊的政策则相对复杂。复合期刊出版的 OA 文献版权归属于作者，VoR 也可立即开放获取，许可协议通常可选择 CC-BY，但自存储带有附加条件，比如需要添加原始出版期刊文献的链接等；对订阅型文献的控制比较严格，版权基本归属于出版机构，版权许可除署名外可能还会限制商业性使用、禁止演绎、要求以相同方式

共享等[2]，作者自存储仅能使用 AAM 版本且设置 OA 时滞期。也有更为严苛的版权许可，比如爱思唯尔期刊对开放存档（open archive，延迟 OA）文献应用的是“爱思唯尔用户许可”（Elsevier user license），不仅要求非商业性使用，而且既不能分发、再发布，也不允许在其他作品中摘录、演绎[20]。

表 2 国际出版机构不同类型期刊的版权及 OA 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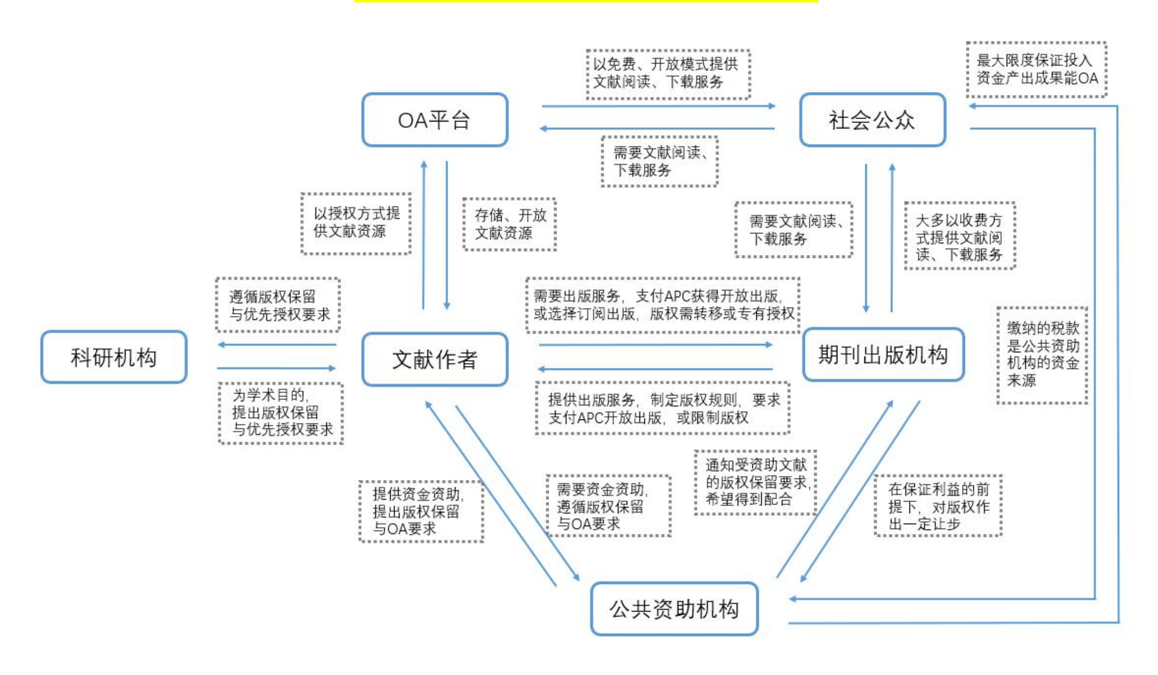
<table>
<tr><th rowspan="2">序号</th><th rowspan="2">期刊类型</th><th rowspan="2">文献类型</th><th rowspan="2">版权归属</th><th rowspan="2">版权许可（使用者）</th><th colspan="3">自存储（作者）</th></tr>
<tr><th>文献版本</th><th>附加要求</th><th>OA 时滞期</th></tr>
<tr><td>1</td><td>OA 期刊</td><td>OA</td><td>作者</td><td>CC-BY</td><td>VoR</td><td>无</td><td>无</td></tr>
<tr><td rowspan="4">2</td><td rowspan="4">复合期刊</td><td rowspan="2">OA</td><td rowspan="2">作者</td><td>首选 CC-BY，极少数期刊 CC BY-NC（非商业性使用）（Springer Nature）</td><td rowspan="2">VoR</td><td>添加正式出版期刊文献 URL 链接（Springer Nature）</td><td rowspan="2">无</td></tr>
<tr><td>CC-BY 或 CC BY-NC-ND（非商业性使用-禁止演绎）可选等（Elsevier）</td><td>包含 CrossMark 图标、正式出版文献的 DOI 链接（Elsevier）</td></tr>
<tr><td rowspan="2">订阅型</td><td rowspan="2">通常是出版商</td><td rowspan="2">CC-BY，CC-BY-NC，CC-BY-NC-ND，CC-BY-NC-SA（非商业性使用-以相同方式共享）等</td><td rowspan="2">AAM</td><td>包含正式出版文献 URL 链接。仅用于非商业目的学术研究，时滞期内可在个人网站、资助方存储库或机构知识库中存储，时滞期后开放获取（Springer Nature）</td><td>6-12 个月不等（Springer Nature）</td></tr>
<tr><td>以 CC-BY-NC-ND 分享，包含正式出版文献的 DOI 链接。时滞期内只能存储于个人博客或个人网站、在机构库内部或供个人研习使用，时滞期后可于非商业存储库开放获取（Elsevier）</td><td>6-36 个月不等[21]（Elsevier）</td></tr>
</table>

3.2 利益相关主体与利益冲突

通过总结国际实践中作者版权保留的三种主要类型，笔者认为与版权保留关系最密切的利益相关主体包括文献作者、期刊出版机构（集接收文献投稿、审稿、编辑、校对、数字出版等于一体）、公共资助机构、科研机构、社会公众以及 OA 平台（机构知识库、国家 OA 平台等）。根据主体相互之间复杂的利益关系（图 1），判断国际实践中的问题和冲突主要集

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图 1 作者版权保留中各利益主体及相互关系



3.2.1 学术自由与版权保留之冲突

由图 1 可知，公共资助机构与科研机构均向作者提出版权保留要求，作者在投稿和出版过程中承担了最多的版权保留执行压力。虽然作者希望文献保留版权并广泛传播交流，但是如今科研成果及人才评价的主流方式大多倚赖于期刊文献计量学的相关指标，作者也面临巨大的发文压力，资助机构与科研机构强制推行版权保留无疑已影响作者的学术投稿选择，致使其陷入两难境地。虽然大多数出版机构表示不会因作者坚持版权保留而直接放弃录用文献，但在实际操作中已有一些出版机构把“不得将文献 AAM 版本即时公开”作为非 OA 投稿的先决条件要求作者签署和同意才能继续投稿的做法；也有少数出版机构，如美国血液学学会（American Society for Hematology）已直接拒绝录用带有作者版权保留并适用“优先授权”声明的稿件[22]。2018 年 11 月，多位科学家针对初始 S 计划合规性联名发表公开批评信，认为 S 计划中受资助产出的学术成果必须保留足够的版权，无时滞地以 OA 途径发表或开放的规定“不公平”、“严重侵犯学术自由”，致使科研人员可选择投稿的期刊数量大幅度减少，甚至可能包括某些学科领域内最具影响力的期刊，对研究人员的相互合作、职业发展、申请资助都带来负面影响[23]。

3.2.2 版权利益分配之冲突

期刊文献出版后版权归属与利益分配问题是作者版权保留利益相关主体之间最为核心的利益冲突。科研文献的生命周期包含文献产出、评价、出版、利用等主要过程。其中，得到由社会公众纳税为主要来源的公共资助机构的资金支持，科研机构的平台、设备、人员等的支撑，作者投入大量智力劳动从而产出科研文献，而后出版机构才能组织对文献进行同行评审、编辑校稿、制作出版、传播推广等。可以说，作者提供的高品质稿源是出版机构赖以生存与发展的基础。然而，数字互联网的发展促使原本只从事纸质期刊出版的国际出版机构向数字期刊出版机构转变，同时科研文献的传播范围与价值评判也越来越依赖于数字出版。数字出版不同于纸质出版，制作、出版、传播的边际成本已大大降低[24]。在这样的情境下，

选择订阅出版时，国际出版机构占有文献版权牟取暴利，限制作者对文献的开放、自存储以及再创造，导致科研机构无法利用其雇用科研人员产出的成果进行相关学术活动，也致使公共资助机构所代表的社会公众无法及时获取科研信息红利；选择 OA 出版时，资助机构与作者以支付高昂的文献处理费（以下简称"APC"）为代价换取文献版权保留与 OA，国际出版机构依然变相赚得盆满钵满。通过分析可见，现有的版权利益分配方式中出版机构获利过多，已导致各利益相关主体的所得利益分配严重失衡。

3.2.3 版权保留付费的定价之冲突

在 OA 运动席卷全球的背景下国际出版机构对作者版权保留和 OA 采取完全抵制态度显然是不可取的。从国际实践来看，在确保商业利益不受损失的前提下，国际出版机构已对文献版权采取了更灵活和开放的做法，如作者选择版权保留并以 OA 形式出版文献，则出版机构收取高额 APC。世界著名期刊《自然》（Nature）和《细胞》（Cell）分别宣布自 2021 年 1 月起提供金色 OA 选项，可 APC 却分别高达 9500 欧元[25]、8500 欧元[26]。OA 出版并非没有成本，需要将文献订阅收入转换为 APC 来维持出版机构的正常运作。然而完全由市场调节的、过高的 APC 定价无疑会增加版权保留与开放成本，使科研人员从"读不起论文"变为"发不起论文"，这并不符合 OA 打破付费壁垒，促进科研成果自由传播与共享的初衷。再者，APC 的定价权由出版机构单方掌控，只是简单对外公布所收取的 APC 包含文献编辑校稿、同行评审管理、制作推广等费用，却从未公开核算 OA 成本，也未公布定价标准、涨价依据，因此资助机构、科研机构、作者等利益主体根本无从判别 APC 定价的合理性，也无法进行有效的监督和议价。

4 国际实践中利益冲突的解决方案

4.1 作者提升对版权保留的认知

科研文献是作者的智慧成果，如无特殊约定，创作者为文献的原始版权所有人。然而，迫于各种发文压力，作者在科研出版中却常处于弱势地位，不得不接受出版方的"霸王"协议，被迫转让文献版权或放弃合理的版权利益。"出版或灭亡"已经将学术交流传播带入了一个死胡同。而作者版权保留能够在一定程度上维护作者的合理版权权益，促进成果的传播、利用与再创新。在这样的情形下，作者更应坚守初心，正确认识版权保留对于公共利益、学术共同体的积极意义，充分认识到科研文献的开放共享将推动科技发展与社会进步，从而更主动地参与到争取版权保留的实践中。比如作者在投稿时可尽量选择开放包容、不要求版权独占的出版机构，在遇到问题时与出版机构积极沟通协商、争取保留合理版权，在接受公共资助时应依据资助机构的规定来存储和开放成果等。

4.2 公共资助机构、科研机构等利益主体主动参与博弈

在学术期刊出版实践中，长期以来作者相对出版机构都处于弱势地位，而公共资助机构、科研机构则更具话语权。因此，公共资助机构、科研机构应该主动担责，以公共利益为出发点，有效地介入推动作者版权保留的行动中去。首先，可将作者版权保留作为明确要求写入相关规定，这一做法能够提升科研人员对版权保留与 OA 的认知与执行程度，更重要的是明确立场后向出版机构施压。其次，资助机构、科研机构之间应加强交流合作，统筹协调、加快谈判步伐、争取掌握话语权，利用联盟地位、集体谈判优势为争取合理的作者版权保留和

OA 与出版机构展开博弈。另外，资助机构、科研机构等还应敦促出版机构公开核算 OA 文献出版成本，公布 APC 的定价与涨价依据。只有建立包含各利益主体参与的、具有公信力的 APC 价格监督和博弈机制，才能使 OA 文献的 APC 定价与出版机构所提供的服务相称，避免为版权保留和 OA 付费成为出版机构的新型利益攫取手段。

4.3 建立科学的成果评价体系及人才激励机制

期刊文献计量学相关指标在科研成果与人才评价体系中的广泛认可与利用增加了“高影响力”期刊牟取利益的筹码，巩固了国际大型期刊出版机构的垄断地位。种种现状表明现有科研成果及人才评价机制已陷入将科研质量判断决策权“外包”给商业出版机构的怪圈中，因此，建立科学的评价与激励机制亟需改变现有的评价模式。首先，资助机构、科研机构、学术共同体应牢牢掌握科研评价的主导权，将评价重点回归科研成果与科研人员本身，充分考虑成果的原创性与价值的多样性，考虑科研人员的不同学科背景以及处于不同科研阶段成果特征的差异性，应用多元化形式进行评价，停止将商业出版机构决策产生的数据指标作为科研评价的决定性依据。其次，将科研文献是否遵循作者版权保留、是否及时 OA 作为科研评价的前提或依据。比如，列日大学（University of Liege）只在科研人员将文献存储于机构知识库中才会对其进行晋升和聘期考核[27]。最后，还要为科研人员的文献投稿提供明确指引，避免文献集中发表于存在学术不端或以商业逐利为主导的期刊上。只有建立科学合理的成果评价及人才激励机制、将作者版权保留和 OA 纳入评价环节，才能有效协调因强制推行作者版权保留可能影响作者职业生涯所产生的利益冲突，切实提高对版权保留的重视程度与执行力度。

4.4 发展新型学术交流模式

OA 运动的发展促使学术交流模式不断推陈出新，预印本平台、开放同行评审等形式已蓬勃发展。预印本由于跳过了同行评审环节，具有公开效率高、传播速度快、交流范围广等特点，使得科研作者可以更加及时、快速地向同行与公众分享展示研究成果。开放同行评审使得评价过程和结果更为公开透明。新型学术交流模式对待文献版权态度更加开放，作者可以保留文献版权并拥有自行决定版权共享许可形式的权利。预印本和开放同行评审等模式的出现和发展为作者提供了除期刊出版方式之外的学术成果交流、传播、评价模式，而且这些模式也获得越来越多的推崇和认可。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IH）表达了对预印本的支持[28]，S 联盟表示经过独立于期刊的同行评审程序的学术论文与在期刊或平台上发表的论文具有同等价值和地位[29]。新型学术交流模式不仅有助于摒弃基于期刊相关指标在科研成果及人才评价中的不当使用，促进评价主导权回归；更重要的，拥有宽松版权规定的新型交流模式对限制版权的出版机构形成变革压力，可能成为迫使其不断调整版权利益占有方式的重要动因之一。

4.5 调整版权利益分配格局

自二十一世纪以来，随着全球范围内出版业的大范围收购行为，大量学术期刊集中于几个国际大型出版机构旗下，这些国际出版机构基本已形成对科研文献版权市场的垄断地位。科研文献是人类创造性智慧成果的重要载体，其不可替代性导致垄断科研文献将对公共利益、科技发展造成不可估量的危害。通过对利益主体之间的相互关系分析可知，出版机构利用文献版权获取过高商业价值极不合理，已造成巨大利益冲突。然而，指望已占有利益分配优势地位的出版机构主动放弃到手利益几乎不可能。虽然期刊出版不可能完全排除商业出版机构

的参与，但是如若商业出版机构利用垄断地位不合理地抬高定价、追求过高利润，其余利益主体则应通过引导发文、谈判诉讼、创新交流模式等方法来避免其侵扰科研出版的行为，并停止供养有害的商业出版模式。只有通过其他利益主体的主动争取才能迫使出版机构重新考虑平衡利益分配，比如允许作者保留部分版权、提供较为宽松的共享许可方式、不妨碍作者将文献 AAM 无时滞地存储公开、提高 OA 出版定价的透明性等。虽然实施作者版权保留在短期内可能会对出版机构的利益造成一定冲击，但是从长远发展来看符合大部分版权主要利益主体的诉求。利益相关主体只有通过积极调整利益分配格局，寻求各方利益平衡点，探索公平、合理、健康、可持续的学术期刊出版模式及市场机制，才能逐渐达成共赢共识，最终达到充分保障社会公众自由获取科研信息资源的目标。

5 对中国学术期刊的启示

西方国际大型期刊出版机构（以下简称"国际出版机构"）早已完成专业化、体系化、集群化的数字出版主体转型，拥有体系化的期刊集群与专业化的出版公司。由于历史原因，中国学术期刊出版包含期刊出版社与期刊数据库商（以下简称"数据库商"）两个相对独立的出版传播主体，与国际出版机构具有显著区别。中国学术期刊出版社分布分散，体量小、不具体系化，因此无法自主构建具有集群化特征的期刊数据库，依赖于数据库商对文献进行数字化出版。两个互不统属又关系密切的出版传播主体并存的情况致使中国学术期刊版权问题更多、利益协调更加困难。虽然无法直接套用国际版权实践模式，但国际实践经验依然对我国学术期刊在 OA 运动的大背景下处理版权问题有一定启示作用。

5.1 完善版权协议与版权政策

国际出版机构集期刊编辑部与数字出版的功能于一个出版主体，作者与出版机构的版权协议主体适格、内容明确，而且机构官方网站有非常清晰细致的版权政策及 OA 政策。反观中国的情况，期刊出版社负责接收文献投稿、审稿、编辑、纸质出版等前期工作，数据库商负责将文献进行数字化制作、入库、维护等后期工作，属于两个分工不同的独立主体。数据库商不直接接收稿源，因此也无法与作者签订版权转让或授权协议，于是顺势将取得作者版权转授权的责任转嫁给了出版社。根据张音[30]、朱剑[31]等的研究发现，我国期刊出版社的版权协议中转授权的内容经常缺失或不够完整，造成出版社提交文献入数据库后可能承担对作者、数据库商侵权的双重风险。而且除与国际合作的期刊外，大多中国期刊出版社的版权意识都比较淡薄，要求转让版权的出版社除声明之外几乎没有具体版权政策，连拥有 OA 期刊的出版社制定版权政策的比例也不算高[32]或者政策内容不够完整，比如缺少自存储政策[33]等，致使期刊版权管理处于无序状态，出版社无法很好地应对国际 OA 浪潮，文献也不能被充分地利用或合理地存储。随着我国对于版权保护的重视，建议期刊出版社提升法律意识，规范版权协议，将转授权作为协议核心内容之一，对转授权的地域、方式、时限、价金等应有条款作明确约定；另外，也要及时顺应国际出版发展形势，将制定包含有关版权保留内容的版权政策或 OA 政策等提上日程。

5.2 拒绝数据库商提供的独家授权合作模式

在数字传播成为主流传播途径的大背景下，中国 Z 网、W 方数据等数据库商便利用其数字出版的优势地位向出版社提出签署独家或唯一合作协议。收录我国 90%以上公开出版期刊的中国 Z 网，与其进行独家或唯一授权合作的期刊已占我国公开出版期刊的 43%[34]，

比例惊人。选择与数据库独家合作看似能够为出版社获得较高的文献下载分红收入，实则经过计算，选择独家合作或非独家合作的经济利益收入差异并不十分明显[34]，却会造成作者版权保留难以实施、读者阅读下载不便、期刊影响传播范围缩小等诸多负面问题，不仅违背出版社加入数据库以求扩大影响力的初衷，而且长此以往也会加剧出版社与数据库商之间的不平等地位。在国际实践中，形成国际大型期刊出版集团垄断地位的重要原因之一便是出版集团对文献版权的独占。因此，为了实现文献共享流通，维护健康良好的期刊出版生态环境，建议我国期刊出版社拒绝与数据库商进行独家授权合作。

5.3 形成出版社与数据库一体化的期刊出版机构

相比于国际出版机构的一体化数字出版体系，中国期刊出版社、数据库商两个主体分立的出版体系十分滞后，不仅不利于中国期刊品牌形象的树立，而且导致文献版权管理更加困难。实际上期刊“数字化转型”并非如中国期刊出版现状一般将文献纸质出版后又进行数字出版，而是数字出版对纸质出版的替代。因此，形成期刊一体化数字出版主体是大势所趋。2019年中国科协等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改革 培育世界一流科技期刊的意见》中提出“实现科技期刊数字化转型，推进集群化并加快向集团化转变，全面提升专业化、国际化能力”，并要求建设“集论文采集、编辑加工、出版传播于一体”的数字化知识服务平台等要求。因此，中国应及时与国际接轨，建立主体统合的数字期刊出版体系，这将促使现阶段文献版权转授权及独家合作问题迎刃而解，也将为制定科学的期刊版权政策、实施版权保留与 OA 奠定基础，进而提高我国学术期刊的国际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同时提升我国科研出版与评价的国际话语权。

6 结语

经过对国际实践的调研与分析发现，虽然 OA 运动的蓬勃发展迫使出版机构不得不对版权占有逐渐作出一些让步，但是作者版权保留在期刊出版中的推进依然困难重重，各利益相关主体之间存在利益冲突。本文尝试探索针对国际实践利益冲突的解决方案，并且借鉴国际经验，对中国学术期刊的出版传播主体分立情况及利益冲突提出具体建议。不过，本文只调研了部分国外公共资助机构与部分大型国际出版机构的情况，可能存在论述片面的问题。接下来笔者将会持续关注国内外有关版权保留的发展与研究情况。

中国是全球科研文献产出大国，但是由于对作者版权保留的重视程度不足，致使多年来我国高水平文献版权外流严重。因此，我国应提升对文献成果的保护，加大对作者版权保留的研究力度，一方面国内应及时变革，建立出版社与数据库统合的数字化期刊出版机构，从根本上消除版权授权瑕疵及独家合作问题，为我国制定版权保留规则奠定基础；另一方面提升中国在国际科研出版中的话语权，对于出版于国外期刊的中国学术文献，推行版权保留和开放获取，如此才能真正做到“把论文写在祖国的大地上”，推动学术创新发展与科技自立自强。

参考文献：

[1] 谷秀洁,王颖洁.支持 OA 的国外期刊版权模式研究[J].图书与情报,2012(04):62-69+119.
[2] 欧彦,葛世超.科技期刊国际出版商版权政策研究[J].科技与出版,2021(05):115-119.
[3] 肖冬梅.版权的争取、让渡与公众信息权利保障[J].中国图书馆学报,2006(04):91-94.
[4] 傅蓉.开放存取期刊的版权[J].中国科技期刊研究,2007,18(03):445-448.

[5] ANSOFF H I.Corporate strategy: an analytic approach to business for growth and expansion ［M］.New York:McGraw Hill,1965:34.
[6] 付俊文,赵红.利益相关者理论综述[J].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学报, 2006(2):16-21.
[7] 李明德.知识产权法[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7:57.
[8] SPARC.Author rights: Using the SPARC author addendum[EB/OL].[2022-11-14].https://sparcopen.org/our-work/author-rights/brochure-html/.
[9] SPARC. SPARC Author Rights Brochure[EB/OL].[2022-11-14].https://sparcopen.org/our-work/author-rights/#background.
[10] MIT libraries.MIT amendment to publication agreement[EB/OL].[2022-10-30]. https://libraries.mit.edu/scholarly/files/mitamendment2008rev1-without-faculty-policy-REVISED-for-White-House-Directive-2014-FINAL.pdf.
[11] MIT libraries.Updated MIT amendment to publication agreements released: incorporates new federal public access requirements. [EB/OL].[2022-10-30]. https://libraries.mit.edu/news/versions-amendment/16883/.
[12] NIH public access policy.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 about the NIH Public Access Policy[EB/OL].[2022-10-30]. https://publicaccess.nih.gov/faq.htm#778.
[13] CIHR.CIHR open access policy[EB/OL].[2022-10-30].https://cihr-irsc.gc.ca/e/46068.html.
[14] ARC.Open access policy[EB/OL].[2022-10-30]. https://www.arc.gov.au/about-arc/program-policies/open-access-policy.
[15] COAlition S.Plan S Rights Retention Strategy[EB/OL].[2022-10-30].https://www.coalition-s.org/rights-retention-strategy.
[16] PLOS.Open access[EB/OL].[2022-11-9].https://plos.org/open-science/open-access/.
[17] SpringerOpen.What is SpringerOpen?[EB/OL].[2022-11-12].https://www.springeropen.com/about/what-is-springeropen.
[18] Springer Nature.Open access policies for journals [EB/OL].[2022-11-12]https://www.springernature.com/gp/open-research/policies/journal-policies.
[19] Elsevier.Article sharing[EB/OL].[2022-11-12].https://www.elsevier.com/about/policies/sharing.
[20] Elsevier. Open access licenses[EB/OL].[2022-11-9].https://www.elsevier.com/about/policies/open-access-licenses.
[21] Elsevier. Journal embargo finder [EB/OL].[2023-6-10]. https://www.elsevier.com/open-access/journal-embargo-finder.
[22] COAlition S. Plan S 2021 Annual Review[EB/OL].[2022-10-30].https://www.coalition-s.org/wp-content/uploads/2022/01/Plan-S-annual-report-2021.pdf.
[23] Nature-News Q&A.Arguments over European open-access plan heat up[EB/OL].[2022-10-30].https://www.nature.com/articles/d41586-018-07386-x.
[24] 雷兵,钟镇.社会福利视角下中文期刊数据库定价机制分析与策略建议[J].中国科技期刊研究,2018,29(10):963-970.
[25] Springer Nature. Springer Nature announces gold open access options for Nature journals from January 2021[EB/OL].[2022-10-30]. https://group.springernature.com/gp/group/media/press-releases/springer-nature-announces-gold-oa-options-for-nature-journals/18614608.
[26] Elsevier.Elsevier expands Open Access options for Cell Press Journals from January

2021[EB/OL].[2022-10-30].https://www.elsevier.com/about/press-releases/corporate/elsevier-expands-open-access-options-for-cell-press-journals-from-january-2021.
[27] BOAI. The Budapest Open Access Initiative:20th anniversary recommendations[EB/OL].[2022-10-30].https://www.budapestopenaccessinitiative.org/boai20/.
[28] BARSH G S,BERGMAN C M,BROWN C D,et al.Bringing PLOS Genetics Editors to Preprint Servers[J].PLoS Genetics,2016,12(12):e1006448.
[29] COAlition S.Statement on peer reviewed publications[EB/OL].[2022-10-30].https://www.coalition-s.org/statement-on-peer-reviewed-publications.
[30] 张音,韩新月.学术期刊版权合同的规范性应用研究——以我国图书情报学期刊为例[J].图书情报工作,2019,63(12):22-28.
[31] 朱剑.中国知网与入编期刊及其作者关系十论——从赵德馨教授诉中国知网侵权案说起[J].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37(02):25-47+213.
[32] 张新鹤,赫夏紫薇.我国学术期刊开放获取政策体系与内容研究[J].图书馆论坛,2019,39(04):50-59.
[33] 丁献峰,张新鹤,吴菁.我国学术期刊开放获取政策现状及制定策略研究[J].中国科技期刊研究,2018,29(11):1078-1084.
[34] 黄昌武.破除平台藩篱，促进学术期刊健康发展[J].编辑学报,2022,34(01):72-75.

[作者贡献声明]：
阙忱忱：提出选题、资料收集、论文撰写与修改；
叶杭庆：资料收集、指导写作。

The practice, interest coordination, and enlightenment of author’s copyright retention in academic journal publishing

QUE Chenchen[1)]　**YE Hangqing**[1)]

1）Zhejiang University Library, 38 Zheda Road, Xihu District, Hangzhou 310027, China

Abstract: ［**Purposes**］This paper aims to serve as a reference for Chinese academic journals to deal with copyright issues in the future Open Access practices.［**Methods**］With the network literature survey method, we surveyed and summarized the main types of author’s copyright retention in international practices. Then the stakeholder theoretical analysis method is used to identify the relevant stakeholders involved in author’s copyright retention and analyze the interests and main conflicts among the stakeholders.［**Findings**］We attempt to explore solutions to international copyright conflicts of interest, and suggest that authors need to improve their cognition, funding institutions and scientific research institutions should actively participate in the negotiations, establishing a scientific evaluation system and incentive mechanism, developing new

academic exchange models, adjusting the pattern of interest distribution in order to coordinate conflicts and balance interests. ［**Conclusions**］The digital transformation of periodical publishing institutions is the trend of the times. Chinese academic journals should timely change the separation of publishing houses and database providers, and form a unified publishing body. At the same time, the publishing institutions should pay more attention to copyright policies, OA policies and copyright agreements.
Keywords: Copyright retention; Open Access(OA); Stakeholders; Balancing of interest